

2018 年考研教育学考点总结——教学评价的改革

教学评价指依据教学目标，对教学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及其综合结果做出科学判定，或给以价值判断，旨在为进一步改进教学工作提供可靠依据，使教学按照一定的方向和水平有序地达到既定的目标。在 2001 年 6 月教育部颁布的《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（试行）》中，明确提出把“改变课程评价”作为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目标之一，具体到教学评价方面，无论是对学生学业成绩的评价，还是对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，都尝试进行了一些改革。下面文都教育就为大家对教学评价的改革做详细介绍，希望能为考生的 2018 考研教育学备考复习带来帮助。

教学评价的改革大致分为如下几点：

1. 加强教学评价的理论研究

教学评价理论是教学评价实践的指导，评价理论能鉴别出最重要的评价因素，为系统地、相互联系地开展评价工作提供基本的准则，并通过将有关的评价观点、经验性信息整合为一整套的思维框架，使人们认识更深刻，依云更博大，应用范围更加广阔。

2. 教学评价要立足于学生的发展

教学评价是促进学生发展的有效手段，评价不是为了揭示学生在群体中的位置，而是为了让学生展示个性、追求卓越、谋求发展。评价的实质是“创造适合于儿童的教育”。

3. 扩充教学评价的对象，评价指标多元化

从今年来国外课程与教学评价的发展情况来看,在评价对象的确定上,都主张开放性和多元性,以达到比较全面地评价课程与教学的目的。把课程与教学评价对象扩大为包括课程开发过程的评价、教师组织实施的评价、学生才能的评价、学业成绩的评价、课程决策与管理成效的评价等等方面。即使学生学业成绩的评价,也不是只重知识和对知识的机械背诵,或只重视分数,而是全面关注学生的态度、能力、创新意识,关注学习的过程。

4. 重视量化评价方法和质性评价方法的结合

量化评价方法学科而客观,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我国现代化课程评价体系的建立,但不能测量许多难以量化的内容,比如创造力、鉴赏力等。质性评价方法较好地弥补了量化评价方法的不足,是对量化评价方法的一种反思、批判和革新。质性评价与量化评价的结合有助于更为全面地反映教育现实。

5. 教学评价功能的转变

从重视鉴定质量、区别优劣、选拔淘汰转向重视诊断、反馈、激励和改进,即强调教学评价的教育性功能,强调通过评价促进学生主动、全面、可持续发展。

大家要想更透彻地掌握教育学的相关内容,了解更多考研教育学的重点和难点,可以登录文都网校,参考教育学考研的相关课程。